

舒國治:

別檢討缺錢，檢討生活

近來人人在討論缺錢，進而研究節儉。既然沒什麼錢了，便只好少花了。

主要在於以前花錢的習慣太糟了。現下不但要少花錢，更需用心實踐簡樸的生活。

我們忘了簡樸的生活

什么是簡樸的生活？四十年前大伙皆自然而然都在過的，只是近二十年來一下子富出一絲假象便霎時忘記了。

譬如家里用空的玻璃瓶（如雀巢速溶咖啡），洗淨，留著裝酸梅；或只是留著不丟，當有三、兩朋友同乘火車出遊，你自袋中掏出此種有蓋瓶罐，攪茶葉，倒熱水，便是一杯好茶矣。

喝過的茶葉渣，曬干了，有些包入紗布，置冰箱，可除臭。亦有置衣櫥，除味也吸潮。更有放進枕頭里，據說可除煩助眠。至於茶葉水，洗碗盤亦能除油膩，可取代化學洗潔精。更了不起的，是以之抹拭塗上新油漆的門板、窗框等，可除卻這惱人的油漆味。

衣服穿舊了，或取來縫縫補補。真破得嚴重了，將鈕釦卸除，備用，再將袖子領子等各部分解，有些片大而方正的，可縫成包便當的方巾，有些細長成條的，可多縫幾層，將之製成布袋的提手。有些質地柔軟如汗衫者，可製成嬰兒的床布。最不濟的，才取來做抹布用。

真正的問題是不生活

真正的問題是「生活」以上所說這些，不是談「省錢的秘訣」，甚至還不是談「簡樸的生活」，而是根本就談生活本身。現在的人，不是不會過簡樸生活，而是，不會生活。

把破舊衣服轉用成別物，不只是圖省錢，亦不是追求簡樸，實在它就是生活原就該是的情態。假如你真正在過日子，你看待茶葉，看待空瓶空罐，看待紙張（還記得大伙把日曆的背面拿來當



計算紙嗎？）與看待破衣服（它豈不就不是一件另類的布料嗎）等等，必然會呈現真實活用的形樣。

我們的問題，其實就是不生活。

為了逃避生活，我們索性消費。桌上灑出了幾滴水，堂倌居然抽出幾張面紙拭它，而不是以抹布來擦。椅腳有些鬆動，我們不修它、釘它，只是想換一張新的。刀鈍了，竟然不磨，只想弄一把新的。鞋底有一點脫膠了，不去修鞋攤黏一下，心里自道：「該換新鞋了吧！」

我們不生活，故而發展出許多「交換」的價值法則。

就像花一點錢，使我們離開現下的不滿狀態。花一點錢，離開舊衣舊鞋包裹下的舊日之我。花一點錢，令我的家變新；君不見，台灣人是喜歡裝潢的人。

曾經聽過一則很高明的家事心得：極重的硬木櫃子，主婦無法搬得動，便將破舊未丟的拖鞋，墊在櫃子的四只腳下，如此來拖，便能移位，她也可以掃了。這個故事，和前述多例一樣，說的是生活，而不是省錢。

錢少了，固然苦惱；但若只是取錢來完成形式上的一種空泛人生，那么即使連柴米油鹽這種真實之極的切身每日感受也將得不到矣，其不悲乎。

大時代邊上的庸見詞典

【錢】錢買不到的東西，你沒有錢的時候都有。這一點必須你有了錢後才會發現。

【關係】最有用的關係是有利益需要而建立的關係，最寶貴的關係是沒有利益需要依然維持的關係。

【忙】忙的目的往往是，享受生活，回報父母，滿足愛人，是無私；忙的結果往往是，享受不了生活，疏遠了父母，冷落了愛人，是自私。

【時尚】時尚就是和別人不一樣。但時尚女性不這樣想——她們最大的努力，就是及時地變得和別人一模一樣。

【名】名利于我如浮雲。這句話一般成名後才準說。

【名片】你喜歡將名片遞給不在乎你名片的人，正如那些你不在乎的人總是給你遞名片一般。

【時間】無端空耗別人的時間，無異于謀財害命（魯迅語）。連被人空耗的時間都沒有，就是對自己謀財害命，又叫過勞死。

【LV】買的不是 Louis Vuitton，是 Level。

【平常心】平常心不是用來追求成功的，平常心是用來面對失敗的。

白宮賦予了美國總統榮譽和權勢，但是總統們對它的抱怨從來沒有停止過。英國媒體近日報道，美國總統奧巴馬在芝加哥的一場政治募捐宴會上抱怨，白宮的工作環境缺乏科技含量，無法給他提供“酷炫手機”及高科技產品。時至今日，奧巴馬不得不使用一部在市面上已經很難見到的老式黑莓手機，這部手機還是他費盡心思才保住的。

奧巴馬對此頗有怨言：“拜託，我是美國總統啊，那些華麗的按鈕、碩大的屏幕在哪里，事實上它們並不存在，白宮在這方面落後30年。”

這不是奧巴馬第一次抱怨白宮，他曾對媒體說，自從住進白宮後就沒了隱私，也失去了很多人生活樂趣。

白宮“囚徒”
當上總統後，奧巴馬卻“想念自己寂寂無名的日子”，他希望像以前一樣，每周六的早上“從床上爬起來，不刮鬍鬚就和妻子女兒鑽進車子，開到超市，捏捏水果，洗洗車子，散步。”

這樣的日子一去不復返了，他現在連步都不能散了。所以，“穿過中央公園，看看來往的行人……就這樣過一天”，成為奧巴馬的夢想。

儘管奧巴馬一再表示喜歡在白宮生活，但是住在這裡實在有太多限制。

布什上任後曾經向媒體抱怨，由於擔心電子郵件內容會被公開，他從來不用此方式給兩個女兒寫信。因為按照規定，白宮的所有電子郵件都會被存檔，並最終向公眾開放。

事實上，總統在白宮非機密性質的紀錄，在他們離任之後，絕大部分都會被公諸於眾。比如卡特總統圖書館網站就列出了卡特在白宮的每日細節，其中包括他起床和睡眠的時間、與官員們的會見紀錄、電話紀錄，甚至包括他和家人在聖誕節所觀看電影的名字。

所以，住進白宮，就意味着沒有隱私權。出門有成群的保鏢，進門是無處不在的警衛，這點曾讓總統們普遍感到壓抑。

布什在任上時曾私下對一位朋友說，“15年前，我做夢也想不到自己會住進白宮，但現在我的感覺就像是住在博物館中，供人們參觀。”杰斐遜更直接，他稱白宮為“華麗的痛苦天堂”，哈定則用“地獄”來形容白宮，杜魯門乾脆以“白色大監獄”來稱呼它。

奧巴馬的朋友曾對媒體表示，白宮生活的某些層面令奧巴馬感到不適應。他辛辛苦苦競選了18個月才進入白宮，但面對的卻是令人窒息的限制，“大家不知道困在白宮里是什麼感覺……他很容易成為白宮的囚徒，與外界徹底斷絕聯繫”。

奧巴馬當選總統後，他的朋友多數進入“休眠期”。雖然他把新的手機號碼告訴了朋友們，但要求他們保密的同時，儘量不要撥打。

哈佛大學法學教授查爾斯奧格爾特是奧巴馬的顧問，他說奧巴馬當上總統後，“不可能再像當總統之前那樣坦率而親密地與朋友和支持者交往。有些郵件我不會發了。有些名字不會再提。廢話也要少點。”

奧巴馬的密友特里林克對此也有同感，“我想我們都非常懷念昔日的美好時光，但我不會頻繁地給他打電話，商定聚會時間或者去看比賽。他的生活已經不是那種狀態了。”

逃避不容易

所有的總統都在努力尋找一個隱私空間，但是只要還呆在白宮，還當着總統，這種想法都是奢望。幾乎每一位任上的總統都有“逃離”白宮的想法。

小布什在任前四年，至少有300天“逃到”了得克薩斯州的克勞福德農場，為的是放鬆心情，避開公眾視線。他說這是少數幾個他可以失蹤的地方之一。

小布什不是唯一“不務正業”的總統。尼克松在

隨着美國對外簽證越來越寬鬆和國人腰包逐漸腫脹起來，款待國內來訪的客人和朋友的已逐漸成為海外華人日常生活中的一種常態。

但如何招待這些在物質上富有，價值觀相悖，精神略顯空虛的友人，可以說讓許多華人深感頭痛和困惑。比如說吃飯，國外哪家館子能和國內的比？因此你花再多的銀子也很難滿足他們的口味。再說你回國時，人家洗浴會館，山珍海味的領你腐敗，現在人家到我們這里來，招待方面的也不能太寒酸了吧？過去那種一來人就領去看脫衣舞，進賭場對付人家的日子也一去不復返了。

前年東北一家部隊醫院的院長和財務處長，利用商家贊助的款項來美國旅遊。通過朋友介紹，芝加哥這站由我出面招待。一見面他們就直接了當地向我提出：

1,去 OUTLETS 買東西

2,吃美國牛肉

第一個條件很容易滿足，搭些時間就可以了。我帶着兩人去了威斯康辛州的 OUTLETS，因為那里上的稅只有芝加哥的一半，而且品種相對齊全。遠是遠了些，但為了客人滿意，我也豁出去了！

兩人大包小裹的買了一車，光美國產的第一品牌香包就買了十多個。還美其名曰拿回去送人！衣物更是不計其數。他們一邊買還一邊說，得先把廠家給的每人4000美元花光。在 BOSS 店買皮草時，那種不看價只看貨色的架式把店員驚得目瞪口呆，像孫子一樣的跑前跑後，殷勤勁彷彿遇到了國王和王后，而置其他客人于不顧，一個多小時里連頭上的汗水都來不及擦一下。就這兩人還說呢：“美國的名牌東西怎么比我們那里批發市場賣的東西還便宜的多呢？”我陪他們整整轉了6個小時，腰酸腳木，還得冒充替他們買包。美國商店也是的，人家想買你就賣嘛，開店不就是賣貨的嗎？還搞成限量，弄得跟真的似的。直到所有店家都打烊了，兩人才依依不捨，一步一回頭的離去，看得出他們沒過足癮。謝天謝地，我總算應付過去了。

但說到吃牛肉就有點傻眼了。我引着話題往中國誠去，可他們就是固執己見，就想吃美國牛肉，而提到中餐館就一臉的不屑，我堅持不去就有點不夠意思了。

不滿你們事在我出國十多年的歷史上，除了迫不得已才去麥當勞和肯德基填飽肚子，除此之外就沒有去過其它美國店吃東西了。而我卻是中餐館里的常客，芝加哥哪家館

海外華人的困擾：如何款待國內來訪的客人？

子好，風味特色是什麼我如數家珍一樣的門清！

我不敢馬虎，趕緊打電話聯繫朋友，讓他領着我們找吃牛肉的地方。可惜朋友和我一樣，也是徹頭徹尾的老中胃。好在他路熟，晚上10點半時我們終於找到一家牛排店。我揀最貴的要了四份，看他們吃的點頭說好（起碼表面如此），我才覺得對得起人家了。

這事也不過曇花一現，我漸漸把它忘到腦後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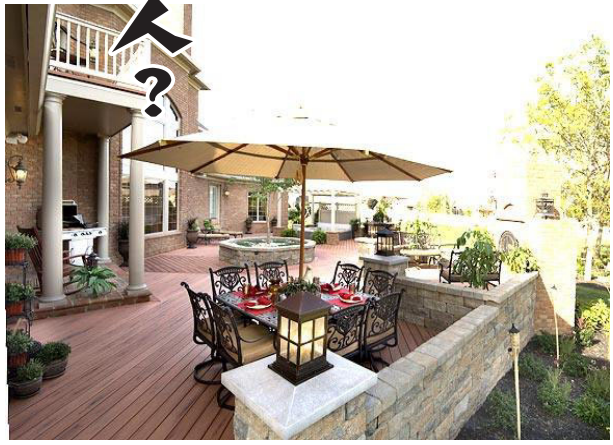
昨天我帶從國內來的哥們去商場買東西，路上我告訴他中午我請他吃東西。他沒有說什麼，我以為是客氣，不回答就是默許了。誰知人家自己買了兩包好牛肉，好羊肉。我想他平時就好這一口也沒當回事，誰曾想一上車，他就對我說：“我們今天在你家院子里烤肉吃吧，這比去中餐館不好的多嗎？”

“你不嫌煩啊？”

“我就想吃烤牛肉。”

到此我無話可說，我立即買了些燒烤用具，苞米，水果和啤酒。到家後又馬不停蹄地支起烤爐，放上炭點火。他幫我切肉，伴料。不到半小時，我倆就坐在蘋果樹下狼吞虎地開始大口吃肉大碗喝酒的海吃胡喝起來。你還真別說，油滋滋的烤肉還真香，而且其味道比起三天前，我們在老美店吃的德克薩斯烤牛肉還地道呢。吃喝的差不多時，我順手摘了根自家種的黃瓜，又從頭頂摘下幾個紅彤彤的蘋果。遞給他，他邊吃邊對我說：“你下次請國內來的朋友，就如法炮製，這不比什么都好嗎？再說美國的中餐館根本不能吃，沒有一家做得菜地道，環境也不好。你再看看咱倆現在和神仙一樣，置身于自然中，隨心所欲，這是國人夢寐以求，有錢買也不來得的生活啊！”

想想他的話和前面說到的兩個人的想法不謀而合，而且簡直如出一轍。看來我也真該換換腦筋，以後再有國內朋友來俺也給他們來點地方特色！



1973年也說，寧願少一些安全保護也要多一些隱私，他經常擺脫工作人員，躲進間別人找不到他的房間里。

里根在加利福尼亞的農場被他看作心中的“天堂”，他在1985年感慨說：“當你到達這里時，整個世界就消失了。”在8年的總統任期中，里根在這里度過了345天“幸福又簡單”的生活。老布什任職期間，也喜歡到位於緬因州肯尼本克港的莊園里居住。這里是布什“最好的避難場所”，也是最好的“避暑勝地”。

克林頓在白宮居住期間，雖然在外面一直沒有自己的家，但是有很多朋友和支持者願意為他提供居所用以休養生息。比如位於馬莎的葡萄園，他在任職的八年里，有六年的暑期假日是在這里度過的。正是在這里，他向希拉里承認了與萊溫斯基的緋聞。

同樣的，華盛頓、杰斐遜每隔幾周就要回到他們的種植園，而林肯在任

期內，有四分之一的時間居住在紐約附近的“士兵之家”，富林克蘭·羅斯福在任職的12年中，曾經134次回到他在紐約海德公園的老家，並在那裡度過了500多天的時間。

這些隱居地，才是總統們心中真正的家，而且是沒人打擾的家。而住在白宮，除了強大的工作壓力及密不透風的安保措施外，他們還要面對記者無孔不入的報道。

“該死的報界”
曾拷問過九任總統的白宮記者海倫·托馬斯回憶，她當記者的年代，除了白宮二樓的總統臥室外，記者可以近距離接觸到總統及其家人，“我們如此接近一位活生生的總統，看着他的一舉一動”。

哪怕是總統和夫人在散步，他們也可以隨時跟上去，“把一個個問題扔過去”。而總統雖然“並非心甘情願地忍受”，卻也要“容忍有加”。

很多總統對這種“貼身監視”的方式感到不滿。約翰遜曾把自己比作一只被獵人追殺的鹿，被“該死的報界”攪得不得安睡，克利夫蘭在美國總統中是有名的痛恨記者的總統，他稱記者為“一群動物和令人討厭的東西”，即使從媒體受益頗多的肯尼迪，對記者也有不滿，稱他們為“轟轟作響的獸群”。

如今，由於網絡等新興媒體的興起新聞傳播速度加快的同時，各式各樣的評論也是滿天飛。總統和第一夫人不僅飽受新聞甚至是謠言的困擾，還要遭受各式各樣的毒舌。

白宮裝修就是個雷區。第一夫人花錢多了，哪怕多出的部分是由個人承擔，也會被批評為“敗家”；花錢少了，又會被批評為沒品位。

第一夫人的着裝，也經常遭到譏諷和非議。

希拉里曾多次榮登“年度最差着裝”排行榜，被斥為“老土”，“小丑”。在小布什第一個任期內，第一夫人勞拉也被時尚界看不起。2001年布什的就職典禮上，她的着裝被從頭批到腳。

第一夫人米歇爾的穿衣品味向來受到追捧，但是，時尚有時也是“罪”。她參加慈善時因為穿了一雙540美元的設計師球鞋，被媒體批評為“不知人間疾苦”。她從法國定制兩雙靴子，又被批評為“浪費”。

2010年，米歇爾帶着兩個女兒自費到西班牙旅遊，也被媒體戴上“現代版瑪麗·安托瓦內特”的帽子。這可不是個好名聲。瑪麗是奧地利帝國公主，1770年嫁給法國國王儲路易十六，因熱衷於舞會、時裝、玩樂和慶宴，奢侈無度，有“赤字夫人”之稱。

這大概就是白宮生活的諷刺意味之一：總統大權在握，卻要放棄很多。原因正如杜魯門在卸任演講中所說：“不論你是共和黨還是民主黨，你的命運都與你在這間屋子的所作所為牽系在一起。”作為第一夫人，自然也難以逃脫被“監視”的命運。

